

#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人〔2023〕8号

##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 张飞雁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

根据崇委〔2023〕35号通知精神及《上海市崇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张飞雁的上海市崇明区民防办公室主任职务自行免除，特此报请备案。

区长：李峻

2023年3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：区委组织部。

---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---

2023年3月20日印发